|  |
| --- |
| **台南市外塭(四)自辦市地重劃區聽證陳述意見及證據提示申請書** |
| 為利本次會議安排及進行，發言採預約登記制，如欲提示證據、出席陳述意見或發問者(請於108年4月30日前送達，以郵戳為憑)，請填寫本申請書，以親送、傳真或郵寄之方式送達台南市政府(地政局市地重劃科代收)，**聽證當日不受理登記發言**。相關意見將於聽證當日，經主持人同意後由重劃會進行回應。寄送地址：708台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9樓(地政局市地重劃科收)傳真號碼：06-2982786聯絡人：06-2991111#1225 薛喻隆 |
| 爭議標的 | □重劃需求與效應□公共設施負擔及費用合理性□預計工作進度之規劃□財務計畫可行性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是否出席及登記陳述意見或發問 | □出席(含委任代理人)並登記\_\_(1.陳述意見2.發問3.以上皆需)□不出席，僅提供書面意見□出席但不發言，僅提供書面意見 |
| 陳述意見內容(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於背後空白處書寫)發問內容(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於背後空白處書寫)發問對象：發問內容： |
| 提出證據(含電子檔)1.\_\_\_\_\_\_\_\_\_\_\_ (後如附件○)2.\_\_\_\_\_\_\_\_\_\_\_ (後如附件○)3.\_\_\_\_\_\_\_\_\_\_\_ (後如附件○) |
| 申請人： (簽名或蓋章)身分證字號： 聯絡電話：通訊地址： |